



湖北省生态环境厅 随州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监 测 报 告

随环监（JD）字第2022048号

复旦水务（随州）城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

项目名称：水质监测报告

随州市生态环境局

委托单位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服务中心

监测类别：监督性监测

报告日期：2022年10月17日

（加盖业务专用章）



监测报告说明：

- 1、报告无加盖本中心监测业务专用章、骑缝章及章无效。
- 2、报告内容需填写齐全、清楚、涂改无效；无三级审核、签发者签字无效。
- 3、检测委托方对本监测报告若有异议，应于收到该报告后十天内向本中心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；无法保存、复现的样品不受理申诉。
- 4、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，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负责。
- 5、未经本中心书面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。
- 6、本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商品广告，违者必究。

本中心通讯资料：

湖北省生态环境厅随州生态环境监测中心

地址：随州市沿河大道168号

电话：0722-3312400

邮码：441300

一、任务来源及监测目的

受随州市生态环境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服务中心委托，湖北省生态环境厅随州生态环境监测中心于2022年9月27日采集复旦水务（随州）城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在线进口、在线排口水样。

二、监测内容

根据我中心实际监测能力，确定本次监测项目为化学需氧量（COD）、氨氮、总磷、总氮、pH、六价铬、汞、砷、五日生化需氧量。样品信息见表1

表1 废水监测采样信息一览表

采样点位	样品编号及采样时间	备注（水色）及项目
在线进口	FS2209270301 (16: 14)	采样时在线排口水样透明、液体样品； 在线进口水样浑浊、液体样品； 氨氮、化学需氧量、总氮均在现场加入硫酸使 $\text{PH} \leq 2$ ； 汞、砷均在现场加入浓盐酸； 六价铬在现场加入氢氧化钠，调 pH 约为 8； 样品密封保存。
	FS2209270302 (16: 14)	
	FS2209270303 (16: 14)	
	FS2209270304 (16: 14)	
	FS2209270305 (16: 14)	
在线排口	FS2209270401 (16: 20)	
	FS2209270402 (16: 20)	
	FS2209270403 (16: 20)	
	FS2209270404 (16: 20)	
	FS2209270405 (16: 20)	

三、监测依据

表 2 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

监测项目	分析及依据	方法检出限	主要仪器名称、型号	仪器编号
pH	电极法 HJ 1147-2020	0.1	酸度计 pHSJ-5	SZJC-SY-0048
COD	重铬酸盐法 HJ 828-2017	4 mg/L	玻璃器皿	/
总氮	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光度法 HJ 636-2012	0.05 mg/L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U-1900	SZJC-SY-0038
氨氮	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-2009	0.025 mg/L	分光光度计 SP-723	SZJC-SY-0057
总磷	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 11893-89	0.01 mg/L	分光光度计 SP-723	SZJC-SY-0057
六价铬	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GB 7467-87	0.004 mg/L	分光光度计 SP-723	SZJC-SY-0057
汞	原子荧光法 HJ 694-2014	0.04 μg/L	原子荧光光度计 AFS-933	SZJC-SY-0043
砷		0.3 μg/L	原子荧光光度计 AFS-8220	SZJC-SY-0015
五日生化需氧量	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-2009	0.5 mg/L	生化培养箱 SPXS-250B	SZJC-SY-0009

四、质量控制措施

监测分析方法及仪器依据国家颁布的相关标准，监测分析方法及仪器详见表 2。本次监测质量保证按照《水质采样 样品的保存和管理技术规定》HJ 493-2009、《污水监测技术规范》HJ 91.1-2019、《环境监测质量管理技术导则》HJ 630-2011、《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（第二版）》中规定进行质量保证。质控标准物质见表 3。

表 3 质控样

监测项目	监测结果	标准样品编号	标准值	评价
pH	7.4	202180	7.34±0.08	合格
化学需氧量(mg/L)	20	2001128	20±1.9	合格
总磷(mg/L)	1.19	203968	1.21±0.05	合格
氨氮(mg/L)	7.29	2005119	7.32±0.28	合格
总氮(mg/L)	0.77	203250	0.763±0.056	合格
汞(μg/L)	1.03	202050	1.10±0.13	合格
砷(μg/L)	68.3	200451	70.2±3.5	合格
六价铬(μg/L)	45.0	203366	43.9±2.0	合格
五日生化需氧量(mg/L)	48.2	200254	47.6±4.5	合格

按照《环境监测质量管理规定》和《环境监测人员持证上岗考核制度》（环发[2006]114 号文）的有关要求，检测人员均持证上岗。

表 4 监测人员上岗证编号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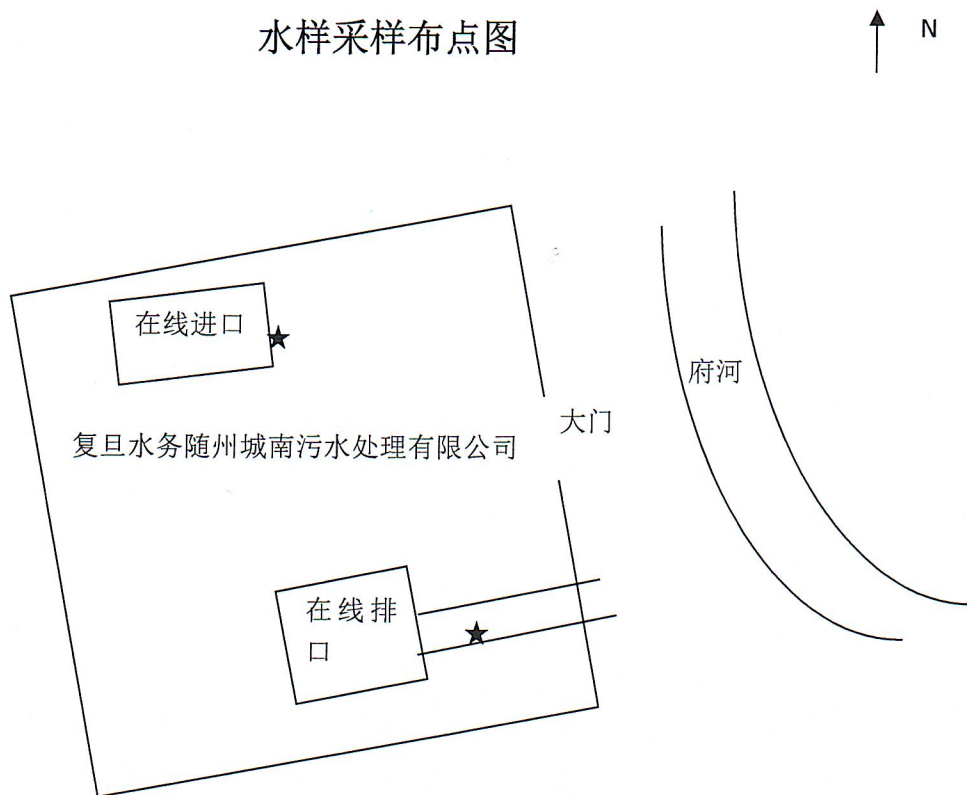
监测人员	孙阳	张琦	周隼	卢雪丽	马玉立	王中舒
上岗证编号	20220187	20220185	20220186	20220184	20220180	20220178

五、结果

表 5 监测项目结果

监测项目	采样点	
	在线进口	在线排口
水温	24°C	24°C
pH（无量纲）	7.2	7.3
化学需氧量(COD _{cr})	80 mg/L	12 mg/L
氨氮（NH ₃ -N）	11.6 mg/L	0.38 mg/L
总磷	1.30 mg/L	0.20 mg/L
总氮	19.8 mg/L	12.7 mg/L
汞	0.00007 mg/L	0.00004L mg/L
砷	0.0016 mg/L	0.0006 mg/L
六价铬	0.004L mg/L	0.004L mg/L
五日生化需氧量	24.0 mg/L	4.1 mg/L

水样采样布点图



以下无正文

报告编制: 张涛

审核: 马玉立

签发: 杨伟强

日期: 2022.10.17

日期: 2022.10.17

日期: 10.17